# 楚雄市人民医院院内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软件部分）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18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502/t20150227_5029424.htm" \t "_blank)》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云南汇恒高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楚雄市人民医院**（采购人）的委托，对**楚雄市人民医院院内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软件部分）**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就本项目所需货物的采购及相关服务进行投标。

## 2、招标概况

2.1招标编号：YNHH-CX-2019-21

2.2招标范围及标包划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段代码** | **是否接受进口** | **产品（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1 | 否 | 院内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软件部分） | 1 | 项 |  |

**注：1）本项目共分1个标，投标人需对标段内所有项目内容进行整体投标，不得缺项漏项，否则作废标处理。投标人应分标段制作、封装及投递投标文件。**

**2）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要求”。**

2.3交付时间：各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填报最短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必须进场实施,第一期交付时间不得超过2020年6月30号, 第二期交付时间不得超过2021年6月30号, 第三期交付时间不得超过2022年6月30号。

2.4交付方式：安装调试验收完成。

2.5交付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2.6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7质量要求：产品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2.8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9采购预算：人民币1200万元。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并通过年检合格的企业法人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在国内合法提供采购内容及其相应的服务。

（2）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或者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应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并提供近三年，2016年至2018年度经第三方专业审计机构认定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自成立来的财务报表）；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并提供2018年6月至今任意连续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成立未满3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和社保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本次招标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信誉要求：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部令第87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要求，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投标人自行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信用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3.3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12月30日至2020年01月03日，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cxggzy.gov.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电子采购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注册通过后，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报名即可获取采购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此为获取采购文件的唯一途径。>

4.2本项目需网上报名成功才能参与投标。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01月20日09时30分前，网上递交：网上递交网址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凭企业数字证书（CA），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5.2 电子投标文件（光盘）递交时间：2020年01月20日09时00分 至09时30分（北京时间）；

5.3电子投标文件（光盘）递交地点：楚雄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号开标厅（详细地址：楚雄市鹿城东路延长线与东南片区26号交叉口东北侧楚雄市档案馆旁边）；

5.4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同电子投标文件（光盘）递交地点；

5.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 7、联系方式

**采购人：楚雄市人民医院**

地 址：楚雄市东盛东路

联系人：张文达 联系电话：13320566007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汇恒高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楚雄市兆顺第一城溪苑D栋三单元1605室

联系人：沈金平 联系电话：15287127723 邮箱：[1278586614@qq.com](mailto:1278586614@qq.com)